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委託台灣金融研訓院辦理 99 年從業人員甄試試題

甄選類科：資產營運(78414) **＊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：_____**

專業科目(1)：民法與土地法規

注意：①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共四大題問答(或申論)題(每大題配分 25 分)。
②限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**橫式**作答，並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，違反者該科酌予扣分。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。
③應試人得自備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機(簡易型電子計算機限僅有數字鍵 0～9 及＋－×÷√% = ⊡ ▶ +/- C AC CE TAX+ TAX- GT MU MR MC MRC M+ M- HMS M/EX 之功能，且不具財務、工程及儲存程式功能)；**若應試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機放置於桌面或使用，經勸阻無效，仍執意使用者，該科扣 10 分；計算機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。**
④答案卷務必繳回，否則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
題目一：

土地登記之效力為何？試依現行土地法及民法之規定說明之。【25 分】

題目二：

土地增值稅之納稅義務人為何？又在何種情形下可以辦理抵繳？試依規定說明之。【25 分】

題目三：

建築基地承租人對基地主張優先購買權之要件為何？試依現行民法及土地法之規定說明之。【25 分】

題目四：

何謂普通地上權？又未定期限之地上權在何種情形下，法院得因當事人之請求，定其存續期間或終止其地上權？試依規定說明之。【25 分】